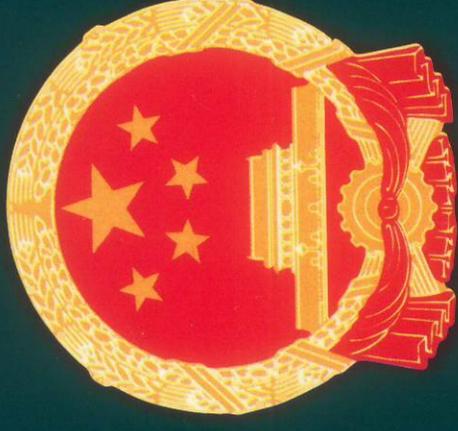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15262026GG0009645（建筑）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建设单位(个人) | 信阳豫东南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|
| 建设项目名称 | 豫东南高新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项目(二期) |
| 建设位置 | 东至延安大街, 西至地界, 南至地界, 北至地界 |
| 建设规模 | 7774.04m ² |
| 附图及附件名称 | 总平面图; |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